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上網及電子郵件管理規定

一、目的：

為確保同仁使用網際網路及電子郵件之資訊安全，特制訂員工上網及電子郵件管理規定。

二、範圍：

涵蓋公司廠區及總部大樓所有資訊設備及使用者。

三、安全管理準則：

1. 電子郵件主機及內部資訊設備皆必須受到防火牆保護，以提高內部網路安全性。
2. 因公務而由遠端連線回公司主機工作者，應經主管核可並由資訊處設定帳號並安裝加密軟體。
3. 公司行政職系員工離職或異動時應以文件知會資訊單位，以辦理權限異動作業。
4. 資訊處得不定期進行全公司資訊安全稽核，並提報予資訊安全委員會。
5. 員工不可收發或下載與業務無關之郵件或軟體。
6. 任何安裝新軟體的需求，必須經過所屬部門及資訊部門主管核准。
7. 資訊單位必須定期對公司員工進行上網網路瀏覽及電子郵件的資訊安全宣導或公告。